

## 國立中興高級中學 函

地址：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中學路二號  
聯絡人：黃佳瑩  
聯絡電話：(049)2332110#1322  
傳真電話：(049)2371340

受文者：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興中學字第1100008758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個人推薦表、團體推薦表 (a101m0000u\_1100008758-1.pdf、  
a101m0000u\_1100008758-2.pdf、a101m0000u\_1100008758-3.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1年度杏壇芬芳獎評  
選暨表揚實施計畫及推薦表，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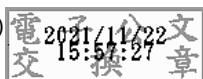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1月19日臺教國署秘字第1100153638號函辦理。
- 二、本年度各單位薦報資料收件日期自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2月28日止，請依旨揭計畫內之推薦資格、方式及程序辦理。
- 三、相關表件(含推薦表、優良事蹟相關佐證與參考等)，可至杏壇芬芳獎網頁(<https://proj.chsh.ntct.edu.tw/>)下載。
- 四、有關薦報作業等相關事宜，倘有問題請洽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學務處杏壇芬芳獎專案助理黃佳瑩小姐，電話049-2332110轉1322。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各國立暨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誠正中學、明陽中學、勵志中學、敦品中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防部、法務部矯正署、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臺

灣戲曲學院、本校學務處(均含附件)



裝

訂

線

